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并补选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苏伟先生、缪春晓先生、王长颖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苏伟先生、缪春晓先生、王长颖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相应辞去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苏伟、缪春晓、王长颖的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工作。苏伟先生、缪春晓先生、王长颖先生的辞职自董事会收到其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苏伟先生、王长颖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缪春晓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在任职董事期间，苏伟先生、缪春晓先生、王长颖先生勤勉尽责、兢兢业业，公司董事会对他们为公司所做的突出贡献，表示深深的感谢！

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拟补选王轩先生、童少波先生、席晨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王轩先生、童少波先生、席晨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此事项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缪春晓先生辞去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补选公司董事、总经理章建良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附后），本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

1、王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独立董事资格。2008 年 6 月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助理；2009 年 3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职于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助理；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就职于江苏恒康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加入公司，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目前，王轩先生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童少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历，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及美国项目管理专家资格。历任法国梅兰日兰财务经理，汉普国际咨询、AMT 咨询、日本富士通（中国）的资深管理咨询顾问及上海海外人才服务中心资深培训讲师等职。2010 年 5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及保荐代表人；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投融资总监，分管证券事务及投融资业务；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童少波先生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席晨超，男，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91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无锡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无锡市日晨法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目前，席晨超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7,759,800 股，席晨超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席惠明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浦建芬之子。席晨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章建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1978年至1981年于部队服役，1982年至1984年就职于无锡县民政局，1984年至1988年就职于无锡县服装厂，1988年至2004年就职于无锡金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04年至2007年就职于无锡恒安混凝土有限公司，2007年至2010年8月任江苏东珠景观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3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目前，章建良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250,000股，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